

## “文学淮军”擂台 征文 第十季

### 野草的生存哲学

王平



### 心底的向阳窗

朱广芝



车间大门口的草坪，经过夏日的暴晒，难掩颓色。虽无排山倒海萎靡之势，但偌大的草坪中间，已零星裸露出了几块黄土，像老人头顶的斑秃一般，丑。

印象中单位的草坪几乎年年更新，养护师傅也是尽心竭力地跟进修整数日。这些稚嫩的鲜草，被精心庇护，直至春去夏至。上下班途中，总能看到师傅们劳作的身影，他们按时拧开水龙头，大水漫灌。浸润着每一寸鲜绿的肌肤。那日，偶遇师傅喷药，竟是为了剿杀野草，为这草坪清除臆想的宿敌。天气转热后，师傅们又开始人工剔除杂草，赤手空拳不解气后，锄头、铁锹轮番上阵，那架势像要将野草消灭殆尽。

我心想：这回野草怕是要被斩尽杀绝了，心中不免一丝失落。不曾想，这野草生命力如此顽强，竟奇迹般的生存了下来。

天气愈来愈热，草坪也不像刚铺时那般绿意盎然了，大树也没有了往日的娇艳。我在老人的斑秃处发现了野草的踪影，狗尾巴草、蒲公英，无数的“孤勇者”破土而出，如雨后春笋般冒了出来。不止在一处，石缝中、砖石围挡间、任凭烈日炙烤，依旧挺直了腰板，肆意地生长着。

我在脑海中不断搜寻关于野草的记忆。竟发觉野草在四季更迭中并未真正消逝过。而是倔强地抵抗着四季困苦，在盛夏的麦田里，躲过除草剂的杀戮。

阳光裹着微凉的雾气穿过百叶窗，在地板上投下斑驳的光影。阳台上的盆栽茉莉慵懒地舒展着叶子，叶尖悬着的水珠折射出银色的碎光。我窝在藤椅里，指尖摩挲着新书的塑封，记忆突然被拉回二十岁的那个黄昏。

那时，我还是个大二学生。当我抱着专业书走出图书馆时，广播里突然飘来孙燕姿清澈的歌声。她唱着：“我要一所大房子，有很大的落地窗户，阳光洒在地板上……”歌声像一枚订书针，将我的双脚摁在原地。我就那样愣愣地站在操场中央，脑海里涌出关于未来的无限遐想。

我至今都记得那天的合欢树。夕阳给羽状的叶子镀上了金边，粉色的绒花随风摇曳，像少女在踮着脚尖跳舞。广播站的喇叭藏在树冠深处，歌声却穿透花和叶，在我心上烙下深深的印记。我站在合欢树的树影里，仿佛置身一个透明的玻璃房。这个画面，成为我后来对“家”的全部想象——阳光、书籍、落地窗，还有自由舒展的生活。

然而，梦想很快就被现实蒙上了一层淡淡的灰。毕业后，我跟男朋友匆忙结婚，住进了他老家翻盖的平房。农村的房子，窗户不仅高，而且还小，即便是晴朗的天气，阳光也只能斜斜地探进一小缕。冬天的时候，我趴在被窝里看书，冻僵的手指常常捻不开书页，只能哈两口热气再继续；而到了夏天，房间里闷得像裹进了湿棉絮，连呼吸都带着黏腻。儿子出生后，读书更成了一件奢侈的事。记得有一次我刚翻开《百年孤独》，小家伙就摇晃着扑过来。只见他肉乎乎的小手一把抓住书，“哗啦”一声，崭新的书本顿时“身首异处”。我慌忙去抢，他却以为在玩游戏，咯咯笑着扔在了地上。我蹲下来拼接撕坏的书页，想起在图书馆安静读书的大学时光，鼻子一酸，眼泪掉在了书上。那个在合欢树下做过的梦，就这样被现实磨得模糊起来。

日子就这样一天天过去。儿子三岁那年，我带着他去了离家80公里的县城

及至秋风骤起，野草的种子随风纷飞，它们落地生根，开始了流浪之旅。冬日里万籁俱寂，树叶凋零，唯有那一株株野草，还在执拗地守护着大地最后一抹色彩，宣告着生命的存在和尊严。它们始终遵循着生命最原始的律动——生长、结实、凋落、再生……在寂静的角落里，完成生命的自我救赎。

“野火烧不尽，春风吹又生。”焦土中绽开的草芽，是野草对冬日最后的不甘与坚毅。汪曾祺曾写道：“这草命贱，踩不死。车轮碾过，扁了，一场雨又支棱起来。农人骂它‘赖地皮’，可荒年时，它的嫩叶救过人命。”史铁生曾这样写道：“它们被我的车轮压进泥土，却在雨后以更倾斜的姿态举起叶片。我突然懂得：所谓绝境，不过是生命换一种姿势生长。”

没有沃土的滋养，没有暖棚的庇护，甚至没来自人类的丝毫怜悯。更无需人歌颂，但存在本身就是一场胜利。

人生路上，我们不妨学学野草的生存哲学，用卑微之躯，致敬生命和自由。在四季轮转中，用自己的方式安静地生长，不顾外界的质疑和诽谤。即便处于低谷，也不慌张。枯荣的循环，本是最动人的华章。于野草中窥见自己，低伏是为了积蓄能量，昂首才是为了眺望远方不一样的风光。

世上本无野草，只有被曲解的生命。所有倔强的生长，都是它写给大地最深情的赞歌与生生不息的力量。

上班，开始跟丈夫两地分居。我们租住的阁楼，客厅和书房的整面墙都是玻璃做的，算得上真正的落地窗。当阳光第一次透过玻璃照进来时，我抱着儿子在光晕里转圈，他稚气的小脸被阳光照得发亮。周末，我们窝在沙发里读绘本，阳光爬上膝盖的那一刻，当年的梦想突然有了温度。

可租来的房子终究不是家。住进阁楼的第三年，我们贷款买了人生的第一套房。在购房合同上签下名字的那一刻，我的手指微微颤抖，仿佛签下的不是合同，而是对自己青春的承诺。我们的新家在21楼，不仅视野开阔，阳光停留的时间也足够长。装修时，我按照自己曾在心中设计了无数遍的样子，执意让工人把窗户扩到最大，让书柜占满整面墙。当我的指尖第一次抚过书架的木质纹理，二十岁那个站在合欢树下的姑娘，突然在记忆里笑了起来。

只是没想到，当梦想照进现实，婚姻却开始漏雨。起初，他只是视频时眼神总飘向屏幕外，后来，我在他车上发现了一只陌生的口红。直到那个深夜，他的手机屏幕突然跳出“想你”的消息。很简单的两个字，却像一把冰刀，把我们勉强维持的幸福假象划得支离破碎。这些年一个人带孩子的辛酸，终于在那个夜晚决堤。我心如死灰，对这段婚姻不再有丝毫留恋。

搬进新家的前一个月，我们办理了离婚手续。在协议上签字的时候，我没有犹豫，也没有愤恨，只是感觉心里悬着的那块石头终于落了地。我和儿子在新家开始了全新的生活。某个清晨，我看不见他躺在藤椅里，正学着我的样子翻书。阳光穿过他细软的发丝，在书架上投下晃动的光影，那一刻我突然明白，幸福从来不是拥有多明亮的房子，而是无论待在怎样的屋檐下，心底都能敞开一扇向阳的窗。

此刻，阳光正洒在茉莉含苞待放的花骨朵上，为其积蓄绽放的力量。翻过这一页，生活终将迎来新的篇章。

A5

舜耕文苑

## 轻捻荷香慢品茶

谢春芳

在悠长而明媚的江南夏日里，时光似乎被温柔地拉长，每一缕光线都携带着淡淡的慵懒与不言而喻的诗意。绿树浓荫间，新蝉初鸣，如同大自然的琴弦，被无形的手轻轻拨动，奏响了一曲夏的序章。这景致，恰似一幅缓缓展开的水墨画卷，而我，有幸成为这画中一抹悠然的过客，沉醉于这无边的夏意之中。

江南的夏，是荷的盛宴。当晨曦初破晓，露珠还依恋在荷叶之上，闪烁着晶莹的光芒，仿佛是大自然最精致的珍珠，镶嵌在碧绿的绸缎之上。漫步于荷花池畔，仿佛步入了一个远离尘嚣的世外桃源。空气中弥漫着淡淡的荷香，那是一种清新脱俗、沁人心脾的香气，它不急不缓，却能在不经意间渗透进你的每一个细胞，让你忘却世俗的烦恼，心灵得以释放和安宁。

池中荷花，千姿百态，有的含苞待放，羞涩地藏于碧绿的荷叶之间，如同羞涩的少女，期待着某个不经意的瞬间绽放自己的美丽；有的则已亭亭玉立，花瓣层层叠叠，色彩从粉白渐变至淡红，宛如精心雕琢的艺术品，在阳光下更显娇艳欲滴。微风拂过，荷叶轻轻摇曳，荷花随风起舞，仿佛是大自然最灵动的舞者，在夏的舞台上演绎着生命的华章。

我手持一柄蒲扇，轻轻摇动，带来一丝丝凉爽的风，驱散了周身的暑气。这蒲扇，虽不及现代风扇的快捷与高效，却自有一股古朴与雅致，让人在摇动间感受到一份从容与淡定。耳边，是新蝉不知疲倦的鸣唱，它们或高或低，或急或缓，交织成一首夏的交响乐，让人不由自主地放慢了脚步，静下心来聆听这份来自大自然的馈赠。

此刻，手边自然少不了一杯清茗。轻轻提起紫砂壶，那温润如玉的壶身仿佛也蕴含着江南的柔情与细腻。倒入杯中，茶汤色泽清澈透亮，茶香四溢，与周围的荷香相互交织，形成了一种难以言喻的美妙体验。轻啜一口，茶香在舌尖缓缓化开，带着微微的苦涩与甘甜，如同人生路上的种种滋味，让人在品味中领悟生活的真谛。

诗书置于膝上，偶尔抬头望向远方，只见绿树成荫，阳光透过树叶的缝隙，洒下斑驳陆离的光影，为这静谧的夏日增添了几分生动与活力。随手翻开书页，与古人进行一场跨越千年的对话。那些关于夏的诗句，如“接天莲叶无穷碧，映日荷花别样红”，又如“小荷才露尖尖角，早有蜻蜓立上头”，在这一刻仿佛都鲜活了起来，让我更加深刻地感受到了江南夏日的独特魅力。

在这江南的夏日里，轻捻一指荷香，慢品一杯夏茶，让心灵得以真正的休憩与放松。或许，这就是生活最美好的样子吧。